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19-069号
企业债券简称：G17发展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9年7月27日披露了《广州发展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从2019年7月27日起至2020年1月26日止。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公司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11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0,448,3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8%，最高成交价为6.6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32元/股，支付的金额为6,754.23万元人民币。截至2019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2,029,4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1%，最高成交价为6.6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0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4,024.44万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回购方案内容，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9—111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钢联”）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联合”）共持有公司股份1,916,519,44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截至2019年9月30日，下同）的43.28%。本次股份解质后，南京钢联及其一致行动人南钢联合均不存在质押公司股份情形。

2019年12月3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南京钢联及其一致行动人南钢联合关于股份全部解质的通知，获悉南京钢联、南钢联合将原作为增信措施质押给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司股份全部解除质押，具体如下：

1、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1,795,351,958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0.54%
解质时间	2019年12月2日
持股数量	1,795,351,958股
持股比例	40.5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2、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114,179,672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4.2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58%
解质时间	2019年12月2日
持股数量	121,167,491股
持股比例	2.7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本次股份解质后，控股股东南京钢联根据其资金需求计划，将部分股份用于后续质押，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南京钢联及其一致行动人南钢联合共持有公司股份1,916,519,44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3.28%。其中，南京钢联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795,351,95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0.54%；南钢联合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21,167,49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74%。本次股份解质后，南京钢联及其一致行动人南钢联合均不存在质押公司股份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19-069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拟参与认购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金额参与认购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临港”，股票代码：600848）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鉴于该事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经审慎判断后决定对相关信息实施暂缓披露。

上海临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9名投资者，其中，公司认购股份数量为22,398,386股、认购金额为537,113,296.28元人民币、认购价格为23.98元人民币/股，认购股份的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上海临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新增股份已于2019年12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公司本次认购上海临港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此次参与认购上海临港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懂水熟电，擅规划设计，长施工建造，能投资运营”的独特优势，实现与上海临港的产业良性互动，服务国家战略，共同为将上海临港产业区建设成为国际化、现代化、生态化、智能化的创新型产业园区做出贡献。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7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情况下，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的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2019年2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公告。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9月2日，公司与青岛银行签订了《青岛银行理财产品协议》，并签署了相关理财产品说明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500万元认购青岛银行“青岛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91天”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9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期到期赎回，本金4,500万元及收益426,328.77元已全部收回。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已到期理财产品情况（含本次公告）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情况	实现收益（元）
1	恒丰银行	恒银创富-资产管理系列（A计划）2018年第72期	2018年08月13日	2019年02月13日	2,200	已到期收回	510,158.90
2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1天	2018年11月20日	2019年02月19日	2,300	已到期收回	252,306.85
3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6个月	2019年02月25日	2019年08月26日	4,500	已到期收回	886,315.07
4	青岛银行	青岛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91天	2019年09月02日	2019年12月02日	4,500	已到期收回	426,328.77
合计							2,075,109.59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4日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9-10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披露《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拟于2019年12月16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通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公告编号：【CIMC】2019-093）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

2019年11月2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9年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将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由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调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并自2019年12月16日起施行。根据《实施细则》要求，本公司将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由“2019年12月15日15:00”调整为“2019年12月16日9:15”。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通知的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日

附件：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编制。本公司H股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请参见本公司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涉及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转融通业务相关账户、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深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深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2019年10月30日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本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本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16日（星期一）14:40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A股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2月16日（星期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16日（星期一）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16日（星期一）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A股股东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

A股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10日

H股股权登记日：参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7、出席对象：

（1）本公司A股股东：2019年12月10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H股股东：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及提供关连\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注：上述第1-2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其中关于第1条议案，Long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和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关于第2条议案，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人作为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上述第1-2项议案需分别对A股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记票。

三、提案编码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及提供关连\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A股股东

1、登记方式和登记时间：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股票帐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

（4）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或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登记。书面通讯方式及传真方式登记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13日。

2、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H股股东

请参见本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五、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A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于玉群 /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耿潍蓉

联系电话：0755－26691130

传真：0755－26826579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67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预期会期半天。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039；投票简称：中集投票

2. 提案设置：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100	总议案	100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审议《关于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	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及提供关连\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2.00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4.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深交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2月16日（星期一）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A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1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A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类别：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本委托人作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码：000039，股票简称：中集集团）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及提供关连\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			

注：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否

如有，应行使表决权：赞成　　反对　　弃权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　是　　否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19-091
证券代码：136087　证券简称：15保利01
证券代码：136088　证券简称：15保利02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9年12月10日

●债券付息日：2019年12月11日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发行的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12月11日支付自2018年12月11日至2019年12月10日期间的利息。根据《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和《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品种一简称为“15保利01”，证券代码为“136087”；品种二简称为“15保利02”，证券代码为“136088”；

3、发行总额：“15保利01”为人民币30亿元，其中约26.81亿于2018年12月10日完成回售，目前存续规模约3.19亿元；“15保利02”为人民币20亿元；

4、债券期限：

“15保利01”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2018年11月8日，“15保利01”已完成回售登记，回售部分债券到期日为2018年12月11日，未回售部分债券到期日为2020年12月11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1月12日披露的《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保利01”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15保利02”为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

“15保利01”票面利率为3.40%，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决定不调整票面利率，即未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后2年仍为3.40%（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30日披露的《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保利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

“15保利02”票面利率为3.68%，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5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5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二、本次付息方案

“15保利01”的票面利率为3.40%，每手“15保利01”（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34.00元（含税）。

“15保利02”的票面利率为3.68%，每手“15保利02”（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36.80元（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19年12月10日；

2、债券付息日：2019年12月11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2019年12月1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5保利01”、“15保利02”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本公司将委托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本期债券兑息。本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证券公司，再由证券公司将利息款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

六、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按利息额的20%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每手“15保利01”（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27.20元（税后），每手“15保利02”（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29.44元（税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证券公司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证券公司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二）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三）居民企业投资者需自行缴纳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税，每手“15保利01”（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34.00元（含税）；每手“15保利02”（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36.80元（含税）。

七、本期债券付息的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33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510308

联系人：尹超、黄承琰

联系电话：020-89898833

传　真：020-89898666-8831

2、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2层

联系人：何佳睿、黄晨源

联系电话：010-60838956

3、托管机构：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19—159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股东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监高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3日（星期二）下午2：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12月2日－2019年12月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日15:00至2019年12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1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四）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11月27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晟先生。

（七）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780,723,0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764,720,000股的44.2406%。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17,247,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764,720,000股的17.9772%。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63,475,8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764,720,000股的26.2634%。

（四）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63,534,7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764,720,000股的26.266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58,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764,720,000股的0.003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63,475,8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764,720,000股的26.2634%。

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计提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80,229,5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368%；反对49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632%；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63,041,2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935%；反对49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1065%；弃权0股。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补充计提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计提2018年度预计负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80,229,5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368%；反对49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632%；弃权0股。

其中，同意463,041,2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935%；反对49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1065%；弃权0股。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补充计提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出售LED国内照明大部分业务的议案》。

为避免潜在利益冲突，基于谨慎性原则，股东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晟、怡迅（珠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63,041,2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935%；反对27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590%；弃权2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7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63,041,2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935%；反对27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590%；弃权2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75%。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出售LED国内照明大部分业务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80,199,5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329%；反对30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389%；弃权22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28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463,011,2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871%；反对30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655%；弃权2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475%。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293　股票简称：三峡新材　编号：临2019-055号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3月5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9年6月3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延期的议案》，延期后回购实施期限自2019年3月4日起至2020年3月3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98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7%，成交的最高价为5.08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4.9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9993556.17元。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293　股票简称：三峡新材　编号：临2019-056号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2日，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司冻1202-1号），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前海佳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前海佳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冻结和轮候冻结，具体如下：

一、前海佳浩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1、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2月2日要求轮候冻结前海佳浩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33,534,705股，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2、经询前海佳浩，前海佳浩向公司告知如下信息：

（1）前海佳浩已收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及《保全结果通知书》，原告陈凯与刘德逊、前海佳浩合同纠纷一案已经立案，根据原告陈凯申请，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冻结了前海佳浩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569万股；

（2）前海佳浩已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原告深圳市华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前海佳浩股票回购合同纠纷一案已立案，原告申请保全冻结（轮候冻结）了前海佳浩持有的公司股份，前海佳浩目前尚未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该案保全的文书，具体情况未知。

3、经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截止2019年12月2日，前海佳浩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46,143,3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8%，是公司第二大股东，前海佳浩持有的公司股份146,143,385股被冻结（轮候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12.58%，占前海佳浩所持公司股份的100%。

二、前海佳浩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轮候冻结）的影响

前海佳浩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

本公司与前海佳浩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本次前海佳浩所持股份被冻结（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293　证券简称：三峡新材　公告编号：2019-057号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深圳市华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昊股权”）持有湖北三峡新型建材